

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:

金额单位: 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		项目级次	省本级项目		实施(主管)单位	211001 - 中国共产党昌黎县委员会宣传部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65.000000		到位数	65.000000		执行数	0			
	其中:财政资	65.000000		其中:财政资金	65.000000		其中:财政资金	0			
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扶持乡镇新建的数字影院1家,促进基层影院发展;对放映				按要求扶持乡镇新建数字影院1家,资金结转,暂未拨付				6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补助乡镇新建的数字影院数量	10	=	1	家	0家	未完成	0.00	
		质量指标	达到预定状态的比例	10	≥	98	%	未达到	未完成	0.00	
		成本指标	补助新建乡镇数字影院金额	10	=	65	万元	0元	未完成	0.0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20	≥	98	%	及时	完成	20	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占总票房收入比	10	≥	60	%	60	完成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人民文化生活质量水平进步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提升	完成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营造良好观影风气,促进社会和谐进步	10	文字描述		长期	长期	完成	10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5	≥	80	%	85	完成	5	
	满意度指标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5	≥	80	%	85	完成	5	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0		
	自评总分									60	
	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

填报人: 秦淑娜

联系电话: 2025109

说明: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 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 预算数填0, 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 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, 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 自评得分填0;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 计算公式为: 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 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